

被“妖魔化”的资产阶级： 香港工商阶层的政治肖像*

陈家喜 汪永成

[内容提要] 工商阶层在香港政局变迁中发挥着十分瞩目的作用。然而与其政治影响形成鲜明对立的是,近年来工商阶层受到越来越多的批评与指责,例如,在立法会的席位被认为是“免费的政治午餐”,与特区政府的密切关系被批评为“官商同谋”,对公营部门的垄断又使其背负上“地产霸权”的污名,等等。本文指出,对于工商阶层参政的批评带有“妖魔化”的色彩,不论从历史维度、比较维度还是经验维度都难以成立。还原香港工商阶层的真实形象,必须将其置于特定的历史情境和政治结构中。工商阶层是一个具有参政传统的经济阶层,在新的政治情境下,他们发挥着利益综合、政治平衡和沟通桥梁的积极功能,因此需要通过扩大利益表达和重塑社会形象来提升政治影响。

[关键词] 香港工商阶层 政治参与 妖魔化 地产霸权 功能组别

政治学的经典理论认为,资产阶级是西方民主的社会基础,“没有资产阶级就没有民主”。^①资产阶级是民主的支持者和倡导者,源于市场经济与民主政治的内在契合性。市场经济的自由竞争、平等交易以及公开透明,对应民主政治中的多党竞争、政治平等以及公开监督。香港也是以倡导自由竞争和市场经济著称的资本主义社会,工商阶层在社会政治生活中发挥着

令人瞩目的作用。殖民时期的香港,工商界代表被视为“精英共治”的典范,推动着香港公民社会的成长和华人社会的自治。^②然而,回归以来,工商阶层却受到越来越多的公众舆论指责,如凭借功能界别享受“免费的政治午餐”,与政府合作被视为“官商同谋”,在贫富加剧的背景下背负着“地产霸权”的污名,等等。

本研究尝试从参政历史、权力结构与

* 本文得到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香港工商阶层的利益表达与政治参与方式研究”(JCA201303)和“‘双普选’对香港特区政府治理能力的的影响与对策研究”(14YJAGAT002)的资助。

政治影响等维度,还原工商阶层在香港政局中的真实形象。本文认为,基于参政优势的历史延续以及政治安排的结构比例,回归后的工商阶层是受到政治优待的经济精英。但随着政治生态的变化以及工商阶层利益表达覆盖面的收缩,工商阶层遭致越来越多的批评。因此,在香港政治变动不居的情况下,工商阶层需要加快政治转型,通过扩大利益表达空间,构建政党纲领,既要实现工商界内部大、中、小阶层的利益整合,又要与其他社会阶层如劳工和中产阶层的利益进行有效兼容;同时还要主动改善劳资关系和市场环境,尊重并保护劳工,重塑社会形象,提高参政影响。

一、“被妖魔化”? 有关香港 工商阶层参政的争议

香港是一个商业气氛浓厚的社会。开埠以来,作为一个经营企业、推动经济增长和产业发展的群体,香港工商阶层一直受人敬仰。然而,与回归以来不断提升的政治地位相比,其政治影响却持续下降,并受到越来越多的批评、指责和抨击,主要的争议集中在如下方面。

(一)“地产霸权”

香港山多地少以及人口的持续膨胀,不仅推动着房地产经济的增长,而且还造就了一批基于房地产经济的商业财团。地产财团借助于雄厚的资金实力和密切的政治网络,广泛参与香港的公营部门,如电力、煤气、电信、交通、网络等等。这一现象被潘慧娴概括为“地产霸权”,用以证明地产财团垄断公营部门导致香港经济失衡与贫富分化的后果。^③她在《地产霸权》一书中指出,香港“六大家族”——李嘉诚家族、郭氏家族、李兆基家族、郑裕彤家族、包

玉刚/吴光正家族以及嘉道理家族,以地产为基础形成跨行业的企业财团,控制着香港市民的衣食住行,垄断着包括电力、煤气、交通运输、通讯在内的公共服务供应和价格。^④“地产霸权”的形成除了由于香港土地资源稀缺之外,更重要的是由于政府与地产财团的利益勾结所造成的土地供给不足。潘慧娴利用其长期供职于新鸿基地产和嘉里建设的工作经历,试图解构大地产商对于香港经济的广泛性渗透和垄断性影响。

随着近年来香港贫富分化加剧、人口老化以及社会运动的抬头,《地产霸权》一书在香港引发了广泛的共鸣。2011年香港中文大学的调研显示,85.0%的受访者表示听到过“地产霸权”的说法,而这些受访者当中又有77.9%认为香港确实存在“地产霸权”的情况。在那些认为香港存在“地产霸权”的受访者中,又有73.3%的人认为“地产霸权”情况颇为严重。^⑤此项调查说明,多数香港市民已经对于大地产商垄断经济的状况表示不满。“地产霸权”的提法可以被视为香港工商阶层与普通民众关系紧张的窗口,当然,这一紧张关系也可以从其他方面找到证据。例如,在2005年以来的10次香港“七一大游行”中,有5次与工商界有关,其口号包括“反对官商勾结”(2005)、反对“贫富悬殊,施政于民”(2009)、“打倒地产霸权”(2011)、“踢走官商勾结”(2012)和“废除功能组别”(2014)等。

(二)“精英互锁”

工商阶层是香港经济的推动者和社会财富的集聚者,是香港的经济精英;但这一阶层又广泛参与香港的政治过程,担任立法会和选举委员会成员、特首的决策顾问,甚至直接组织政党。这种紧密的政商关系

被香港城市大学何荣宗副教授概括为“商商重叠,官官相连”的“精英互锁”状态。^④他认为,香港工商精英凭借经济优势进入政治权力系统,获得了社会地位和政治地位,政治优势进而为其游说政府获取政策提供了平台,进而强化了工商精英的经济地位。其对2006—2007年的样本调研显示,商界的董事会成员中有74.4%的人横跨政商两届;而在政界的委员会成员中,又有72.3%的人在商界兼任职务。该研究还显示,立法会中的“直接选举”和“功能组别”议员所获得的兼职机会存在严重不对称。他的研究试图证明,香港工商精英与政治精英实际上达成了精英互锁和同盟的关系,进而构建了利益上的互惠互利关系。

香港大学的邝锦钧副教授试图更清晰地揭示特首候选人与工商界支持者之间存在利益交换的“庇护—依附”关系。由于行政长官是由800人的选举委员会推选产生,因此特首候选人必须赢得选举委员们的多数支持。基于对2002年和2005年两次特首选举的观察,他指出,特首候选人与支持某一候选人的工商界委员之间实际上形成了利益上的互惠关系。特首候选人竞选时需要工商界委员的支持,进而欠下“人情债”;当特首当选后,就会通过物质和非物质两种回报方式偿还“人情债”。反过来,工商界也利用其与特区行政官员的沟通便利和私人网络,影响公共政策的制定,进而获得巨大的商业利益。尽管“庇护—依附”论与“精英互锁”论的提法相近,都力图说明香港工商阶层与政治精英之间的紧密关系,但二者还是存在观点上的细微差异。“精英互锁”论更为突出经济精英与政治精英之间的平等互惠关系,而“庇护—依附”论则认为这种互惠关

系是倾斜性的,特首相对于工商界的支持者具有明显的政治优势和资源优势。

(三)“小圈子选举”

第三个批评则指向工商界参政主渠道的功能组别制度。根据该制度设计,工商界代表可以不用参与地区直选,只要获得行业内的选票支持即可当选。回归以来,工商界在议会中的席位几乎全部来自功能组别制度的安排,占据功能组别议员的近半席位。对于功能组别的直接批评就是:这一选举安排有悖于现代民主选举的平等原则,是“小圈子选举”。立法会议员天主教监察组所做的统计显示,功能组别议员与地区直选议员在选民基础上相差甚远,功能组别所代表的选民有23.8万人,而地区直选议员则代表着347.1万选民。这就意味着在功能组别内部,平均7934张选票产生一名功能组别议员;而对于直选议员来说,则平均需要得到99183位选民的支持才能当选。而实际上,在功能组别内部,选民基数也相差巨大,如保险界、金融界、金融服务界、航运交通界、地产及建筑界的登记选民数量分别为130人、125人、594人、201人、740人。^⑤此外,每一名功能组别的选民,除了有权投票选举功能组别议员,同时还有资格参与地区直选议员的选举,这就意味着他们拥有两次投票权利。

另一项针对工商界议员的批评是针对其参政的惰性,认为他们难以胜任议会工作。批评者认为,与地区直选议员相比,功能组别议员参政议政的能力、主动性和积极性不足。^⑥立法会议员天主教监察组的调查显示,2008—2011年,5次例会便有1次缺席的议员都是由功能组别产生的,而且全部都是自动当选,占这一届自动当选议员的14%—22%。2012—2013年,在“提出动议和修正案数目”、“发言次数”和

“质询次数”三方面,地方直选议员的表现明显较功能组别议员更佳。此外,工商界议员还在建设数码港、回购领汇股份、反对公平竞争法以及职业安全健康及雇员补偿制度等议案表决中,带有明显的维护本阶层权益、损害自由竞争和社会公正的特点。^⑨

(四) 政治上的依附者

政治依附理论认为,政治依附关系主要体现在不同的政治、社会及行政制度下,庇护者与被庇护者之间形成倾斜性的支持与交换关系。庇护者常常排除其他政治行动者,将政治资源专门赋予自己的依附者,而依附者要向庇护者提供效忠、支持以及选票等。^⑩政治依附理论也被许多研究者用于解析中央与香港工商界代表人士之间的关系。从中央层面来看,批评者认为,基于内外形势的变化,中央政府进行统一战线政策的调整,促成了香港工商界在政权交接及回归后的参政优势。由于香港工商界不仅是维护香港经济繁荣的中坚力量,也是促进大陆经济的积极动力。因此,在中央政府的统战政策安排下,香港工商界代表人物得以进入立法会、选举委员会、行政会议、全国人大和政协,获得广泛的参政机会,从而在实际上形成了与中央政府的庇护—依附关系。^⑪从工商界自身来看,在殖民时期,工商界通过与殖民政府的合作获得了亲商的政策环境,如低税率、最低工资水平以及宽松的政府干预;面对主权回归所带来的政治格局的重塑,工商界产生了强烈的不安全感,进而迫使他们开辟接近特权地位的新路径。^⑫

正是这种特殊的政治制度安排,造就了工商阶层的政治惰性。他们习惯于依赖中央政府的庇护被动性参政,对选举政治缺乏热情,缺乏明确的政治主张,在社会运

动、政党和地区直选中的政治投资较少。

二、有待澄清的研究论断

回归以来,香港工商阶层的政治影响上升与政治声誉下降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在上述研究和讨论中,香港工商阶层更是被“妖魔化”为一个既得利益的特权阶层,认为他们利用经济上的垄断优势获取政治特权。然而,深入审视这些批评言论,不难发现其中存在许多令人无法信服之处。

(一) 香港是否存在“地产霸权”现象?

“地产霸权”论注意到了香港产业领域中的资本集聚和财团做大现象,但是这一言论缺乏严谨的、比较的和量化的经验基础,甚至带有抨击资本的民粹主义色彩。因此,“地产霸权”论一出,几乎一边倒地形成抨击大地产财团的舆论形势和社会压力,进而遮蔽了对于这一问题的客观审视,究竟何为“霸权”、如何测量“霸权”以及“地产霸权”的优劣等深层次的问题被搁置一边。“地产霸权”论将地产财团的集中连锁经营看成是造成贫富分化的罪魁祸首,显然带有主观臆断色彩。香港中文大学黄鹤回副教授的研究显示,“地产霸权”论不仅过分激化了地产财团与公众之间的关系,也过分夸大了其对特区政府的影响能力。经验证据显示,地产经济带动了香港服务业的繁荣,进而为低技术工人(如建筑业和地产经纪等)创造了更多的就业机会;只是那些受过高等教育和具有高技术的员工因受到地产经济影响而不得不忍受房价上涨和教育回报率降低的现状,从而对于地产商产生了强烈不满。^⑬

此外,“地产霸权”论将各大财团视为寡头垄断同盟的观点事实上难以成立。由于经营上的同构性、利益上的竞争性以及

政治主张的差异性,各大地产财团难以结成紧密的寡头共同体。从经验层面来看,特区政府对于香港地产发展拥有较强的管控能力,这一点也是“地产霸权”论所忽略的地方。梁正英领导的香港特区政府先后出台多项抑制房价的政策,比如加大公共住房供给、延长预售商品房期限、提高买卖印花税等等,大大削弱了大地产商操纵房价的实际影响。应该看到,特区政府一直保持着较强的政策自主性,可以审时度势,通过政策调试改变工商界财团的集聚趋势。

(二)经济精英与政治精英是否出现了利益结盟?

追溯历史不难发现,香港商界精英与政治的“联姻”并非回归后才开始,早在开埠初期,一些华商即开始担任殖民政府的治安委员会委员和立法局议员。殖民时期的工商界参政也一度被视为“精英共治”的典范,极大地推动了香港市民社会的发展以及港人自治的程度。^⑩从比较的视角来看,发达工业民主国家也存在较为普遍的政治“旋转门”(revolving-door employment)现象,政治精英与经济精英存在身份转换、交叉任职和相互流动。西方政治家常常任命政治献金数额较大的“金主”进入官僚队伍,一些退休的政治家也常常是大公司竞相邀请的顾问和合伙人。2006年,英国执政的工党以贷款换爵位的方式,帮助多位捐赠者谋取爵位,提名他们进入议会上院;离任后的英国首相布莱尔旋即成为摩根大通年薪250万英镑的顾问。^⑪2009年上台的民主党总统奥巴马,任命了24位筹款和捐款大户作为驻外大使,其中绝大多数人完全没有外交经验。因此,不论从历史维度还是比较维度,把香港工商界的参政行为看成是政治精英与经济精英

的结盟,都难以成立。关键不是工商阶层能否参政,以及参政人数的多少,而是如何对其参政行为进行规范,使其符合法律的约束。

“精英互锁”论也过分夸大了经济精英与政治精英的同盟关系,实际上他们之间存在同盟与分化两种可能。研究者认为,回归后的工商界成为中央政府的重要统战对象,得到接近中央权力的便捷通道,却由此造成了与特区政府的管治危机。比如,一些工商界代表人士担任港区全国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与中央有关部门拥有密切的沟通渠道,同时与中央政府形成紧密的经贸纽带,从而可以越过特区政府直接与中央进行政治沟通与利益表达,这就反过来造成了特区政府的管治难题。^⑫从近年来香港政局的变化趋势也可以看出,工商阶层内部围绕特首选举出现了建制派与泛民派的立场分野。2012年的香港特首选举也引发了工商界“选边站”的格局,其中唐英年获得了71.3%的工商界人士支持,而梁振英只获得了30.2%的支持。工商阶层内部政治主张的分歧,必然带来其与不同政治精英间的分歧,就这一点来看,所谓的经济精英与政治精英的互锁与结盟关系难以成立。

(三)功能组别是否属于“小圈子选举”?

功能组别是香港特有的选举安排,也有着特殊的历史源流。尽管与地区直选相比,功能组别制度在选举的竞争性、公平性上存在不足之处,但是就此完全否定这一选举制度也有失公允。从历史上看,功能组别曾经作为港英政府推进“民主改革”的重要一步。港英政府于1984年提出立法局选举的功能组别制度,到1985年举行间接选举,1991年引入直选机制,再到

1995年推行“新九组”,功能组别都是作为这些选举改革的核心。并且在这一改革中,工商阶层又是受到特别关照的对象。除了少量专业人士和行政精英之外,工商界代表在扩充后的立法局席位不断增强,从1985年的5席增长到1995年的16席,所占比例也由17.2%增加到24.2%。因此,从历史上看,功能组别制度是扩大政治参与、促进均衡参政、推进民主政治、促进多元表达的政治改革举措。

从功能组别的内部结构来看,功能组别议员不仅限于工商界议员,也并非建制派独占。目前,在立法会全部70名议员中,功能组别议员占35名,来自工商阶层的议员14名。这一规模只占功能组别议员总数的40%,占立法会全部议席的20%。从这一比例来看,工商界议员规模较回归前还有所下降。另外,仅依赖于20%的席位,工商界议员很难确保照顾本阶层利益的法案通过。即便是在“分组点票”的制度安排之下,他们要想否决某项法案,也必须首先争取工商界议员内部达成完全一致,然后还要争取到其他4名功能组别议员的支持。从近年来的立法会投票过程来看,达成上述情况并不容易。

(四) 中央政府是否在庇护香港工商阶层?

中央政府与香港工商阶层的融洽关系有着特定的历史情境。在香港回归前的过渡时期,中央政府与工商阶层进行了良性的政治互动。在中央政府看来,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的香港,工商阶层具有较为广泛的代表性,也可以填补主权回归后的香港政治精英的空缺,同时对于维护香港稳定与繁荣具有重要的作用。中央政府调整了“一左二窄三关门”的传统思维,强化重统战、轻选举,重工商专业界、轻地区力量的

政策调整。^⑩从工商阶层来看,他们面对变动不居的政治转型,也把维护稳定繁荣作为参政的首选目标,与中央政府有着利益的交集。因此,工商阶层代表广泛参与过渡时期中央政府建立的各种委员会,如筹备工作委员会、预备委员会、选举委员会、临时立法会等,与中央政府形成了较为密切的政治合作关系。

但必须指出的是,中央政府对于工商阶层的重视,并不意味着轻视其他阶层,也并不意味着任由工商阶层主导香港政治结构。中央十分重视香港各界“均衡参与”的结构安排,比如香港选举委员会从1998年的800席增加到2012年的1200席,但这些席位始终被均匀地分配到工商金融界、专业界、劳工界(含社会服务与宗教)和政界(含立法会议员、区域组织代表、港区全国人大代表与政协委员)四大界别,工商金融界只占其中的1/4。再比如,港区全国人大的构成,政界、商界、专业界、社会福利界、劳工界、文化出版界等均拥有代表参与其中。因此,在均衡参与的政治结构中,工商阶层与政界、劳工界、专业界等得到比例相对固定的参政渠道和影响能力,但不能就此推断其与中央政府的依附关系。

三、重新认识工商阶层的政治形象

有关工商阶层参政的批评带有“妖魔化”的色彩,不论从历史维度、比较维度还是经验维度都难以成立。但是上述批评何以产生以及又何以引起较为广泛的扩散,显然值得进一步挖掘。事实上,被“妖魔化”的工商阶层是回归以来香港社会政治生态变化的产物。一是政治情境的转换带来工商阶层利益表达功能的收缩,从综合

性的利益表达回归阶层性的利益表达。也就是说,在港英殖民时期,华商是作为香港华人的政治代表进入殖民政府参政议政;回归之后,工商界代表只是作为本阶层利益的维护者参与特区政治过程。香港社会利益的分化以及利益代表的多元化,不仅降低了工商界代表的重要性,而且也压缩了工商界代表利益综合的覆盖面。二是经济结构的变化与工商阶层利益回应机制的钝化。回归以来,香港楼价、物价飙升,营商、居住和置业成本高涨,社会贫富悬殊和阶层矛盾日益严重,加剧了社会大众对大财团的不满。而面对社会的指责,工商界代表缺乏有效的回应机制,在立法会表决中延缓诸如全民退休保障、公屋免租及减租、人口老化及扶贫等公众普遍关注的政策议题,从而加剧了其社会声誉的下降。三是政治生态的变化以及泛民批评态度的投射。围绕“双普选”、“占中”行动、“自由行”等议题,在香港社会出现了严重的政治分歧。其中,泛民派对于中央涉港政策的歧见,被投射到支持中央政策的工商阶层身上,工商阶层也因此被指责为官商勾结、利益同盟以及政治依附等。从这个意义上看,被“妖魔化”的工商阶层,不过是香港社会政治分歧加剧的一个缩影。

还原香港工商阶层的真实形象,必须将其放在特定的历史情境和政治结构中。一方面,香港工商阶层是一个具有参政传统的经济阶层,他们表达着香港社会的声音,维护着香港的稳定与繁荣。殖民时期,他们被港英政府吸收进入立法局和行政局,担任一定职务,参与决策咨询和政治协商,成为代表华人参政的中坚力量。过渡时期,工商阶层积极参与政权交接以及回归后的制度设计,为维护香港回归与权力交接的平稳性发挥了积极功能。香港回归

之后,工商阶层代表进入立法会、选举委员会、行政会议、全国人大和全国政协,获得了更为广泛的参政机会。从这一点上看,香港工商阶层与欧美资产阶级通过政治现金、院外集团的间接参政形式有着鲜明的差异,他们拥有更为畅通的直接参政渠道表达政治主张,以及维护自身权益。

另一方面,工商阶层代表发挥着利益表达、沟通桥梁和政治平衡的积极功能。借助于广泛的参政渠道,工商阶层代表不仅代表本阶层向特区政府表达利益诉求,而且还通过全国人大、全国政协、工商界访京团等渠道,代表香港社会向中央反馈民声,表达诉求;同时,他们还向香港传递中央的声音,自觉维护中央治港政策的落实。许多工商界代表人士还是“爱国爱港”的主体,在诸多重要事件和重要场合表达主张,发挥激浊扬清的作用。回归以来,每当出现重要政治事件时,许多工商界代表大都能够站在维护中央政府的立场上,旗帜鲜明表达观点,形成对激进泛民力量的有力制衡。

面对香港社会政治生态的变化,工商阶层参政面临三条选择路径:固守政治安排,退守幕后参政,加快政治转型。这其中,加快政治转型无疑是延续和扩大工商阶层政治影响的最佳选择,也是促进香港繁荣稳定的需要。为此,工商阶层首先要把扩大利益综合的覆盖面作为当务之急。工商界政党组织需要拓展社会基础,改变只为少数大资本家服务的形象;既要重构政党纲领,实现工商界内部大、中、小阶层的利益整合,又要与其他社会阶层如劳工和中产阶层利益进行有效兼容。同时,工商界政党组织还要加强基层组织网络的布设,在基层商会、协会和工商组织中建立基层组织,开展党员招募、选举动员和

竞选宣传活动。其次,工商阶层需要把重塑形象作为促进政治参与的前提。工商阶层应当主动改善劳资关系和市场环境,畅通劳资协商的沟通渠道,尊重并保护劳工的罢工权利;促进市场公平竞争,降低大财团对于市场的垄断程度,保护中小企业的权益;加强社会慈善事业的投入,救助低收入人群和弱势群体,在点滴行动中改变社会形象,重拾社会尊重。■

注 释

- ① [美]巴林顿·摩尔:《民主和专制的社会起源》,拓夫等译,华夏出版社1987年版,第339页。
- ② Ambrose Y. C. King, "Administrative Absorption of Politics in Hong Kong: Emphasis on the Grassroots Level", *Asian Survey*, Vol. 15, No. 5, 1975, pp. 39 - 422.
- ③④ Alice Poon, *Land and the Ruling Class in Hong Kong* (2nd Edition), Enrich: Professional Publishing, 2011, pp. 20 - 22.
- ⑤ 《中大香港亚太研究所公布市民对香港“地产霸权”意见调查结果摘要》,香港中文大学香港亚太研究所网站, http://www.cuhk.edu.hk/hkiaps/tellab/pdf/telepress/11/Press_Release20110810.pdf。
- ⑥ Wing - Chung Ho, Wan - Lung Lee, Chun - Man Chan, Yat - Nam Ng and Yee - Hung Choy, "Hong Kong's Elite Structure, Legislature and Bleak Future of Democracy under Chinese Sovereignty",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Asia*, Vol. 40, No. 3, 2010, pp. 466 - 486.
- ⑦ “立法会议员天主教监察组”网站, <http://www.legco-monitors.org/>。
- ⑧ Rowena Y. F. Kwok & Chow Chiu Tak, "The Dynamics of Social Policy Making in Hong Kong: The Role of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1998 - 2004)", in Christine Loh and Civic Exchange, ed.,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A Unique Feature of the Hong Kong Legislative Council*,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6, pp. 199 - 264.
- ⑨ Tony Latter, "The Contribution of the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to Economic Policy in Hong Kong, 2000 - 2004", in Christine Loh and Civic Exchange, ed.,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A Unique Feature of the Hong Kong Legislative Council*,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6, pp. 265 - 82; 新力量网络:《2009—2010年度香港特区立法会评估报告》, http://www.synergynet.org.hk/pdf/201010182266_b5.pdf。
- ⑩ Luis Roniger, "Political Clientelism, Democracy, and Market Economy", *Comparative Politics*, Vol. 36, No. 3, 2004, pp. 353 - 375.
- ⑪ Leo F. Goodstadt, "China and the Selection of Hong Kong's Post - Colonial Political Elite",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63, 2000, pp. 721 - 741
- ⑫ Tak - Wing Ngo, "Business Strategy, State Intervention, and Regionalization in East Asia", in Menno Vellinga, ed., *The Dialectics of Globalization: Regional Responses to World Economic Processes: Asia, Europe, and Latin America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Boulder: Westview Press, 2000, pp. 83 - 99.
- ⑬ Stan Hok - wui Wong, "Real Estate Elite,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Political Conflicts in Post - colonial Hong Kong", *The China Review*, Vol. 15, No. 1, 2015, pp. 1 - 38.
- ⑭ 张炳良:《二十世纪香港政制回顾》,载《思》1999年第5期(总第63期)。
- ⑮ [英]约翰·加普:《旋转门——西方的合法腐败》, http://opinion.huanqiu.com/opinion_world/2013-05/3989165.html。
- ⑯ Brian C. H. Fong, "The Partnership between the Chinese Government and Hong Kong's Capitalist Class: Implications for HKSAR Governance, 1997 - 2012", *The China Quarterly*, Vol. 217, 2014, pp. 195 - 220.
- ⑰ 强世功:《政制发展之谜(上)——香江边上的思考之十一》,载《读书》2008年第10期。

[陈家喜:深圳大学当代中国政治研究所;
汪永成:深圳大学当代中国政治研究所,
深圳大学管理学院]

(责任编辑 宋阳旨)